

关于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24 年，我市持续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公共资源配置的核心目标，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一、全方位构建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

我市围绕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从项目、部门和单位整体、政府财政运行方面逐步推进、逐步深化、层层递进。从事前、事中、事后夯实政策性资金和项目资金管理，不断提高对政府收支预算和各类转移支付资金的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同时将部门全部预算收支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科学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的绩效水平，将绩效管理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做到“政策项目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不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二、多维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

（一）完善制度体系，夯实管理基础

在“夯基垒台、立柱架梁”阶段，印发了《嘉峪关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在“延链补链强链”阶段，修订了《嘉峪关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办法》等制度办法，构建

全过程预算绩效闭环管理。在“系统集成、协同高效”阶段，制定了《嘉峪关市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嘉峪关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办法推动形成预算绩效管理合力。“1+1+5+N”制度体系的构建与拓展，将改革成果切实转化为治理效能的制度保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支撑，确保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二）严格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编制质量

严格遵循“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原则，通过市级建立的项目支出 16 个共性指标、21 个分行业分领域指标和 41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结合省财政厅印发的《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指引》，指导预算部门编制绩效目标，并从完整性、相关性、科学性、合理性四个维度加大对绩效目标的审核力度。通过严格审核，有效改善了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目标表述不清晰、绩效指标设定不科学、目标编制不合理等问题，提升了政府收支预算和各类转移支付资金的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为财政资金的精准投向和高效使用奠定了基础。

（三）强化事前评估评审，把牢预算审核关口

进一步完善事前绩效评估评审机制，我市按照绩效评估结合预算评审的方式，持续加大对政府投资项目和专项债券资金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和预算评审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2024 年审减金额达 2.99 亿元，审减率为 12.28%，有效避免了财政资源的浪费，从源头上提高了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四）推进绩效监控信息化建设，确保目标实现

积极推动 3.0 系统中绩效监控模块的建设与应用，强化部门

和项目的事中跟踪监控。通过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系统，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两个方面实施“双监控”，2024年分别在1-6月、1-9月两个节点对166个部门整体和2624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运行监控，财政部门选取了教育、卫健、农业、水利、基础设施等458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监控，重点关注预算执行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管理情况等关键指标，在监控过程中发现存在预算资金未按均衡进度执行或绩效目标偏离情况的，及时同预算单位沟通了解原因，督促存在问题的预算单位进行整改，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发挥最大效益。

（五）完善自评与重点评价机制，提升管理效能

部门绩效自评方面，我市部门整体支出、政策和项目资金自评率已达100%，财政部门每年抽取30%开展复核，对存在的问题下达督促整改意见，并对财政重点评价与自评分数差距在10分以上的部门进行问责。在此基础上，按照5年一个周期、每年重点评价不低于20%的要求，督促部门扎实开展重点评价工作。

财政重点评价方面，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全面覆盖“四本预算”，涵盖项目、政策和部门整体等多个对象，并兼顾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通过聚焦重点民生政策和重大项目实施效果，选取了17个重点项目、17个部门整体支出和1个下级部门财政运行开展重点评价，涉及资金8.31亿元。项目绩效评价共17个，其中被评定为优秀等次的有4个，分别是旅游宣传促销经费、体育赛事活动经费、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册资本金，占比23.5%；评定为良好等次的有12个，分别是档案馆“一馆两中心”PPP项目、

医保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嘉峪关市精神卫生福利院项目、市一院住院部综合楼设备购置项目、市一院北院区医疗信息系统购置项目、林草局嘉峪关市城市生态节水改造项目、住建局嘉峪关市城市管网设施补短板项目、住建局嘉峪关市新华路管网提升改造工程、人行道机动车停车位规划及改造项目、工业园区嘉北绿色低碳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嘉峪关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设备升级项目，占比 70.6%；评定为中等等次的有 1 个，为市公交公司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占比 5.9%。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共 17 个，其中被评定为优秀等次的有 7 个，分别是司法局、市文联、社会治安治理服务中心、大数据中心、交通运输局、酒钢三中、市第三幼儿园，占比为 41.2%；被评定为良好等次的有 10 个，分别是城管执法局、住房公积金中心、机关事务管理局、金融办、道路运输管理局、郊区工作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老干局、消防支队、信访局，占比 58.8%。

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为文殊镇政府，被评定为良好等次。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紧密挂钩，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资金削减或取消，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六）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优化资源配置

一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与日常预算管理结合。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机制，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漏洞，及时反馈被评价部门和单位，作为其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依据。我市将根据评价中存在的问题专门下发整改函，督促被评价部门及时整改，同时按照《嘉峪关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办法》规定，

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项目资金的安排依据。二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合。在全市的预算安排布置会上要求相关科室在审核各预算单位预算时，充分考虑评价结果，对于绩效评价较好的预算单位，在预算安排时给予支持和奖励，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单位给与通报批评，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或相应调减项目预算经费。三是不断完善预算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结果的公开工作，逐步实现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自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论等相关内容的公开质量，切实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

三、开展成本核算，助力零基预算改革

为进一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市财政局将公交运营项目作为试点进行了成本核算，并根据核算结果，综合经济社会发展、物价变动和财力变化等因素建立了分行业分领域的支出标准体系，对各级各类人员薪酬、社会保险等费用标准、设备购置与更新的支出标准、耗材的合理价格区间、维修维护及信息系统运行等方面都开展了详细的成本核算。经过成本核算后的以上支出标准在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后将正式印发。通过详尽的成本核算和科学的支出标准体系构建，能够清晰反映项目运营所需的各项成本，为公交运营项目实施零基预算提供了精确的数据支持，使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合理，避免资金浪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加强信息公开和第三方监管，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一）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提升监督效能

嘉峪关市高度重视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依据《加强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办法》积极推进各项举措。在预算公开

阶段，全市各部门全力落实相关要求，及时将预算情况完整地呈现在政府网站及财政门户网站上，内容包括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等详细报表，以及各项预算支出对应的绩效目标。在决算公开阶段，预算部门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除了公开基本的决算报表外，还将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以及部门重点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同时在财政门户网站公开。市财政局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随《2023年市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市级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向人大报告，接受人大的监督审查。2024年，嘉峪关市各部门均已按要求完成了各个阶段的预决算公开任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预算绩效信息公开体系，有力地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效益，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强化监管与信用双驱动，提升第三方机构服务质量

我市制定了《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嘉峪关市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评审管理实施细则》等，明确了政府投资项目审核的范围、流程、职责等内容，为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评价及评估评审提供了制度依据和规范指导。强化对第三方工作的协调和监管，对项目评价评审情况复杂的问题及时组织召开问题协调会，推动项目评价评审进度。在项目初审、复审的基础上增加监督评价科、投资评审中心复核及局领导验查步骤，做到层层把关，确保评价评审质量。